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3-05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7日，以多地现场+视频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13人，实到9人，委托出席4人，其中雷鸣山董事、胡伟明董事委托马振波董事，王洪董事、洪猛董事委托张必贻董事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马振波副董事长主持，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重庆奉节菜籽坝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的议案》，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投资建设重庆奉节菜籽坝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840,258 万元，资本金比例为 2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湖南攸县抽水蓄能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设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协议受让方式收购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攸县抽水蓄能有限公司51%股权并对其控股管理，收购价格为2,550万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雷鸣山、马振波、张星燎、胡伟明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河南巩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设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协议受让方式收购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河南巩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51%股权并对其控股管理，收购价格为2,550万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雷鸣山、马振波、张星燎、胡伟明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四川江油抽水蓄能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参与设立四川江油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9%，对应认缴出资金额为6.86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四川江油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雷鸣山、马振波、张星燎、胡伟明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编公司〈发展规划（2021-2025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同意按照方案标准结合任职月数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4年1月16日在湖北省武汉市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